

中富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6年11月28日，中富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以书面形式向各位董事发出召开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的通知，并于2016年12月5日在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了此次会议。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邓志辉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经过认真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投项目实施方式的议案》，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监事会核查，变更“通信网络技术服务平台建设项目”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部分实施方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规定，具备合理性、合规性。符合公司实际需要，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及规划，同意公司变更该募投项目部分实施方式。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关于变更募投项目实施方式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可以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运营成本，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事项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我们同意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3、审议通过《监事会议事规则（2016年12修订）》，表决结果：3票同意、

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监事会同意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并结合现行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监事会议事规则》进行了修订和补充。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监事会议事规则（2016 年 12 修订）》。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新监事会主席的议案》，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原监事邓志辉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职工监事及监事会主席职务。经公司职工代表大会会议民主选举，增补胡宝萍女士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经本次会议选举，胡宝萍女士为新监事会主席，任期至公司第二届监事会届满。具体内容详见《关于变更监事会主席的公告》。

特此公告。

中富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6 年 12 月 6 日